

证券代码：920112

证券简称：巴兰仕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星光村1010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蔡喜林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张绍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

指南第 6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审计情况，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5 年年度报告_摘要》（公告编号：2026-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的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和流动资金需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守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故公司拟继续聘任该机构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祝立宏、仇淼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向公司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在任独董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祝立宏）》（公告编号：2026-020）、《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仇淼）》（公告编号：2026-021）、《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焱已离任）》（公告编号：2026-022）、《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孝顺已离任）》（公告编号：2026-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中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2）。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会成员为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全部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本议案，因全体委员均为利益相关方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根据资金预算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的财务情况及 2025 年度审计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 84,85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后，预计公司总股

本由 84,850,000 股增加至 118,790,000 股,预计注册资本由 84,850,000 元增加至 118,790,000 元。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